

从湖州市博物馆藏文徵明《雨中访友图》谈起

雅趣与雅债

Yaqyu yazhai

□ 沈洁
Shen Jie

文徵明生于成化六年庚寅（1470年）。吴中长洲人。初名璧，字徵明，又字徵仲。因祖籍衡山，故号衡山或衡山居士。^①“吴门画派”的代表人物。“吴中”是苏州一带的别称，又称“吴郡”、“吴门”、“吴下”以及“苏门”、“苏台”、“姑苏”等。苏州在明代是对外经济、文化交流的窗口。郑和出使南洋、西洋进行对外友好往来就是从苏州太仓县刘家港出发的。^②这里是中国最早出现资本主义萌芽的地区，因此，苏州在当时便是全国商品经济最发达也是最富庶的地区之一。而第一流的文人雅士亦大多集中在江浙一带，苏州更可算的上是文艺中心。当时吴门有一大批与文徵明年纪相若，志趣相近，才气横溢，身名颇盛的文人艺术家，如唐寅（1470～1523年）、祝枝山（1460～1526年）、徐祯卿（1479～1511年）、都穆（1458～1525年）、杨循吉（1456～1544年）等。可谓名家林立，盛极一时。他们或雅集结社，吟咏酬唱，或出游互访、题诗跋画。因彼此间又夹杂着诸多的姻亲与师承关系，所以往来交集更是频繁。

湖州市博物馆藏文徵明《雨中访友图》（金笺，墨笔，纸本）扇面描述的便是吴中文人往来酬唱的一番景象。该扇面纵18、横50.8厘米。画面春意深深，细雨绵绵，近景湖石耸立，长树参天，整个庭院充满着浓郁的生意。西斋中主人正在小榭窗前悠闲地准备香茗，木榻上散置着一些书册。不远处友人正脚着高屐手撑雨伞行走在通往西斋之幽径。所画人物皆平和、淳朴、自得。画作中显示的氛围情调若疏若淡，苍润清新，充满高雅、超脱、宁静的魏晋风味。简约含蓄的传达出文人名士超脱的风貌与情调。左空小楷自题诗跋如下：

“穷巷十日雨，泥深断来客。西斋午梦破，蹙然识高屐。启户延故人，一笑慰乖隔。闲窗设香茗，短榻散书册。涉笔写沧州，居然见泉石。春山正沉沉，春雨犹脉脉。密竹晓低迷，弱云晚狼藉。挟盖缘高冈，貌子独行迹。子迹良已奇，吾意无乃剧。吾生雅事此，亦颇自珍惜。愿为知者画，不受俗子迫。惟君鉴赏家，心嗜口不索。吾终不君靳，不索翻自获。君能用君法，吾自适吾适。当吾得意时，知否初未择。偶落好事手，谬谓能入格。余人惟和声，遂使虚名赫。虽得知己怜，颇为遗者责。谁云兴致高，正坐能事厄。几欲谢胶铅，就中有深癖。我癖君更甚，收此顾何益。君言有妙理，意自不能释。我画惜如金，君藏慎如璧。好画与好藏，同是为物役。遗斋冒雨过访写此为赠兼赋短句乙丑三月十日文壁。”铃“衡山”朱文方印。铃鉴赏印：右上部朱文椭圆印“真赏”，右下角白文方印“通声私印”，左下角朱白文印“畸园秘笈”。

乙丑年为明弘治十八年（1505年），时年文徵明36岁。在此之前，文已于1495年、1498年、1504年三次赴应天乡试，皆不中。事实上，以考取功名进入仕途为自己人生的最大抱负的文徵明在1495～1522年期间共赴乡试九次，皆不应。而他的诸多好友也与他有着类似遭遇。如王宠“凡八试，试辄斥”，钱孔周“凡六试应天，试辄不售”。文徵明在《三学上陆冢宰书》中分析了其中缘由。他说：“夫以往时人才鲜少，隘额举之而有余，顾宽其额。祖宗之意，诚不欲以此塞进贤之路也。及今人才众多，宽额举之而不足，而又隘焉，几何而不至于沉滞也？故有食廩三十年不得充贡，增附二十年不得升补者。其人岂皆庸劣弩下，不堪教养者哉？顾使白首青衫，羸穷潦倒，退无营业，进靡阶梯，老死牖下，志业两负，岂不诚可痛念哉！”^③虽然仕途的不如意使



图 1.3

气，其书画作品已得到艺术市场的认可和追捧，社会影响似乎也已不限于苏州本地，所以向其索画者应不在少数。但对于索画者，他的原则与态度却是十分明确的。其子文嘉在《先君行略》中曾提到：“于是四方求请者纷至，公亦随以应之，未尝厌倦。惟诸王府以币交者，绝不与通；及豪贵人所请，多不能副其望。曰：吾老归林下，聊自适耳，岂能供人耳目玩哉！”^⑤史学家、收藏家王世贞晚生于文徵明 50 余年，与文徵明子侄、弟子辈多人相熟。王在其《文先生传》中记载到：“先生归，杜门不复兴世事，以翰墨自娱。诸造请户外履常满，然先生所兴从请，独书生、故人子属、为姻党而窘者，虽强之，竟日不倦。其他即郡国守相连车骑，富商贾人珍宝填溢于里门外，不能博先生一赫蹏。而先生所最慎者藩邸，其所绝不肯往还者中贵人，曰：此国家法也。”^⑥从文嘉、王世贞的记录中我们可以看出拥有较高社会地位的文徵明把所从事的书画创作作为一种个人的业余爱好。那么在社会的、社交的情境中的文徵明对待众多的求其字画者的态度又是怎样的呢？首先，对皇族子弟、太监、外国人这三类人，文徵明是拒绝出售或馈赠其作品的。其次，由于四方乞诗、文、书、画者接踵于道。所谓文笔遍天下。^⑦又由于文徵明“为人和而介”，对于姻亲故友或文人士子，这位大艺术家却能“竟日不倦”地作画。在其 90 年的漫长一生中创作出了大量的艺术作品，而其大部分现存的艺术作品从题跋或诗词中都可以推断出是其在某个特殊的场合，为某个特定人物所作。因此从其书画作品的题跋或诗中往往就能显现出其背后的种种人情关系和人情义务。它们都在了却文徵明所谓的“雅债”或“清债”。^⑧即使是在生命的最后一刻，文徵明依然在为人书写墓志铭。最后置笔端坐而逝，悠悠若仙去。^⑨

我们知道自明中叶后江南一带经济的发展使原本就有较高文化素养的江南地主和一般市民对包括绘画在内的文艺需求大为提高。商品市场的发展使得苏州的“吴门派”画家大都开始面向市场，以出售书画作品盈利。卖文、卖书画成为不少文人生计的重要来源之一。文徵明出生世家，社会经济地位较高，文时常把他的作品赠给相识好友或姻亲故旧而不在乎酬报，但应该也并不全然拒绝索画者所给与的报酬与馈赠。这一点似乎从他写过的一首诗（《题画寄道复戏需润笔》）中得以部分体现，其中说到：“……幽窗弄笔入苍茫，为写云烟寄遐想。砚燥毫枯兴索然，润之非酒仍非钱。老饕有嗜嗜所偏，有约不到空垂涎。新鹅破掌豚蹄白，打破悭囊莫羞涩。”陈道复也是明代著名画家，曾从文徵明学画，两人关系在师友之间。文谈及需润笔一说，虽是幽默游戏之语，但也可以说明文并不拒收润笔。事实上，文在经营家庭产业之外，文章、书画的润笔也是其收入的重要来源。^⑩文徵明的作品并非无偿，但是也不代表付得起价钱的人便可以轻易获得。在黄佐所作的《将仕佐郎翰林院待诏衡山文公墓志》中便有能充分说明此种情况的记载：盖公于书画虽小事，未尝苟且。或答人简札，少不当意，必再三易之不厌。故愈老而愈益精妙，有细入毫发者。或劝其草次应酬，曰“吾以此自娱，非为人也。闲则为之，忙则已之，孰能强余耶？”有商人以十金求作画家，公面斥之曰“仆非画工，汝勿以此污我”，其人大惭而去。凡富贵者来求，多靳不与，贫交往往持以获厚利。^⑪

所以文人画作的馈赠或报酬似乎必须要遵循某些特定的文人规则。一般而言获取一幅画作的方式通常有以下几种：

1. 预订—收取—付款

就职业画家而言，求取画作的过程相对简单明了。求取者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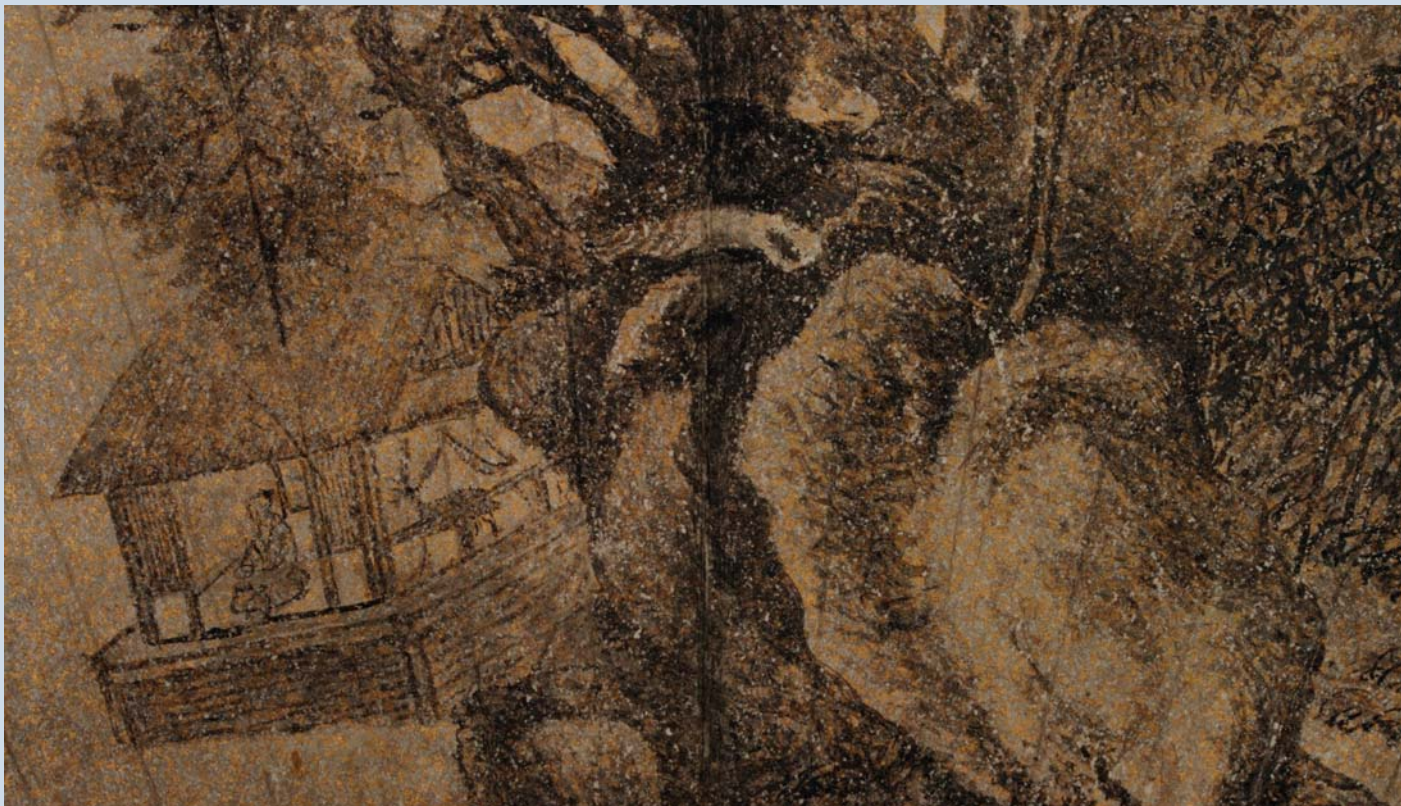


图 1.4

常以书信的形式提出要求，一旦得到画家同意，便遣人直接去画家处预订画作。在被告知作品完成后，领取画作并支付金钱作为报酬。

2. 顾主—中间人—画家

在顾主欠缺直接接触到画家的情况时，特别是在向文人业余画家求画时，也许是因为文人画家同时也是有一定身份地位的人，许多情况下顾主与画家并不直接接洽，而是通过中间人来完成交易。中间人通常是双方都认识并信得过的亲友或行家。各种形色的中介人，以各不相同的名义从画家那里获取画作。他们有中间人、代理人、关心画家生计的朋友、彻头彻尾的画商，以及有意将其作品作为礼物赠予他人的收藏家。^①

通常情况下，当顾主为商人或其朋友圈之外的人士时，文人画家可能会直接接受钱两。但是对于亲朋好友或是他们特别尊重的人士向他们索画时，作为人情往来的礼物式的交换还是被认为是最恰当的形式。有相当社会地位的画家还是会避免直截了当的商业性交易。那么，最常见的替代方式便是以物品形式支付。此种交易方式看似无拘束的交换礼物，从而不致受到商业性交易的玷污，依据礼尚往来的中国人际关系模式在恩惠与服务间做交换。^②

但是也有足够多的文献事例记录了顾主直接支付画家现金报酬，或是画家收下金钱后依据要求绘制画作的情况。这样直接的商业化交易在以后的几个世纪中越加普遍，也越为人们所接受。讨论报酬已不再是一种禁忌。最为著名的事例便是 18 世纪中叶曾做过知县的扬州画家郑燮（1693～1765 年）在乾隆二十四年（1759 年）为自己的书画公开定下了价格，并明确表达了要求银货两讫的意愿：大幅六两，中幅四两，小幅二两，条幅对联一两，扇子斗方五钱。凡送礼物食物，总不如白银为妙；公之所送，

未必弟之所好也。送银则心中喜乐，书画皆佳。礼物既属纠缠，赊欠尤为赖账。年老体倦，亦不能陪诸君子作无益语言也。^③郑燮此举在当时确有惊世骇俗的意味，但也反映了书画艺术家们日益增强的商业化意识，以及售卖字画已成为一种生计的趋势。如文徵明般的文人业余画家虽不能等同于唐寅、郑燮等专职画家以书画谋生，但是也不能完全的截然二分。

以往对文徵明等文人画家的描述往往如下：过着宁静淡泊的生活，不问世俗事物，只埋首学问，闲暇只为怡情而习字作画。但是此种标榜隐逸，脱离周遭社会环境的标准文人模式是否是真实确凿的呢？我们是否过分的强调了其非职业性与非功利性的特征呢？在文徵明流传于世的书画及信札中，我们常常能找到类似“小诗拙画，聊为行李之赠”^④、“向委写除夕诗，因稿薄失去，不及具上。旦晚寻得，即录奉也”。^⑤这样的字眼。由此我们从人情往来与礼物交换的角度重新审视了社交情境下的文徵明。当艺术品作为礼物参与到所有的真实而复杂的人际网络中时，同时兼具了礼品与商品的双重意涵的艺术家的作品也就成为了文徵明所谓的“雅债”。而艺术的商品化虽为文人画家们极力回避的问题，但亦不再被认为是一种不名誉的谋生方式。艺术家的作品不再只是简单的传递其细腻的情感与理想，也在其社会人情网络中具有重要的价值与位置。

注释：

- ① 《明史卷》一八七，《疑年录》卷三。
- ② 《论吴门书派》葛鸿桢，荣宝斋出版社，2005 年版，第 5 页。
- ③ 《文徵明集》文徵明著，周道振辑校，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7 年版，卷第二十五，第 585 页。
- ④ 《论吴门书派》葛鸿桢，荣宝斋出版社，2005 年版，第 133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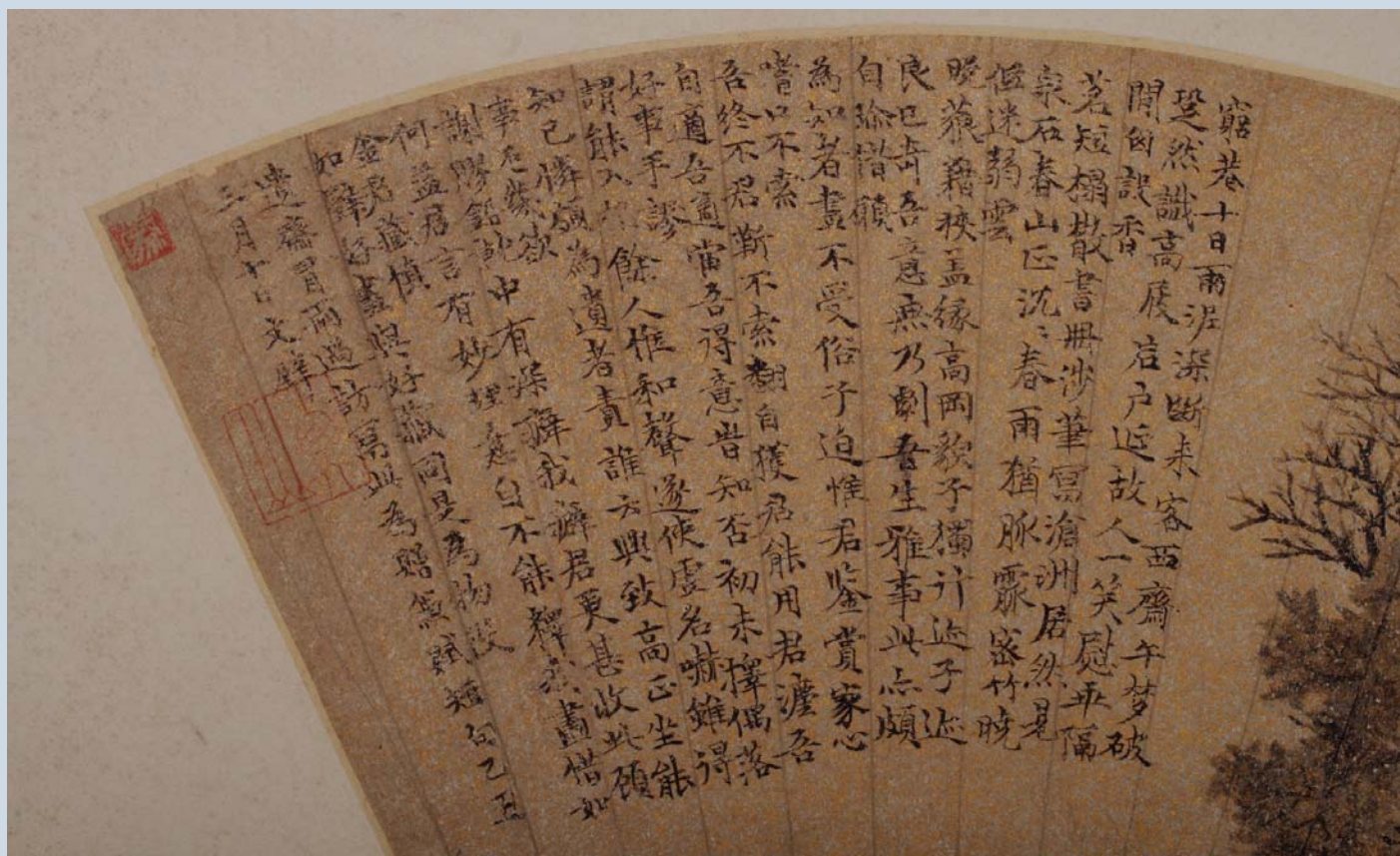


图 1.5

⑤ 《文徵明集》文徵明著，周道振辑校，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7 年版，附录二文嘉：《先君行略》第 1621 页。

⑥ 《文徵明集》文徵明著，周道振辑校，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7 年版，附录二王世贞：《文先生传》，第 1627 页。

⑦ 《文徵明集》文徵明著，周道振辑校，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7 年版，附录二《明史·文苑三》第 1616 页。

⑧ 《雅债》柯律格著，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12 年版第 11 页。

⑨ 《文徵明集》文徵明著，周道振辑校，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7 年版，附录二文嘉：《先君行略》第 1622 页。

⑩ 《文徵明》刘纲纪，吉林美术出版社，1996 年版，第 23 页。

⑪ 《文徵明集》文徵明著，周道振辑校，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7 年版，附录二黄佐：《将仕佐郎翰林院待诏衡山文公墓志》第 1632 页。

⑫ 《画家生涯——传统中国画家的生活与工作》高居翰，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12 年版，第 50 页。

⑬ 《画家生涯——传统中国画家的生活与工作》高居翰，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12 年版，第 56 页。

⑭ 《郑板桥集》郑燮，香港中华书局，1979 年版，第 195 页。

⑮ 《文徵明集》文徵明著，周道振辑校，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7 年版。《致继之》第 1463 页。

⑯ 《文徵明集》文徵明著，周道振辑校，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7 年版，《致启之》第 1477 页。

(责任编辑：郭彤)



图 1.6